

证券代码：833702

证券简称：宁格朗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宁格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0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乐燕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格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授权董事会制作、修改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和申报；（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3）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4）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各股东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关事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并达成一致的初步意见。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人或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将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须在本次申请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如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与公司联系股份转让事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本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宁格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格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格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7 日